

中国电信宿州分公司2025年泗县局变压器建设项目询比公告

本询比项目为中国电信宿州分公司2025年泗县局变压器建设项目（项目编号：AHSZ20250004），采购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上海信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中国电信宿州分公司2025年泗县局变压器建设项目。采购估算金额为79万元人民币（含税）。

1.2 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情况：

1.2.1 采购内容：泗县局变压器建设。

1.2.2 实施地域：宿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1.2.3 质量标准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电信安徽公司的要求。

1.2.4 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技术规范书》。

1.2.5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竣工并通过验收。

1.2.6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1.2.7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2.8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成交供应商数量为1个。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最高响应限价为79万元（含税），单项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详见分项报价表。供应商任意一项响应报价高于对应单项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基本要求：

（1）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须提供营业执照等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

（2）供应商须具备自2022年1月1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不含）同类项目（电力安装施工类）业绩。

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合同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甲乙双方信息、签订日期或约定的合同生效日期、签字盖章，时效以合同签订日期或约定的合同生效日期为准；如为框架协议，同时还须提供对应订单或对应结算单，订单或结算单须体现与框架协议的对应关系、采购内容、金额、甲乙双方信息、日期、买方盖章，时效及金额以订单或结算单为准，原件备查。

（3）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以下有效资质：

①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资质要求依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2020]94号》方案，过渡期内相对应的新旧资质均有效。提供以上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4）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以下人员要求：

①提供1名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有效内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②提供1名项目负责人：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同时具备有效内的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

③提供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有效内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注：人员均不可复用，须提供人员身份证、相关证书扫描件、2024年8月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供应商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或本单位有效的劳动合同）等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2年3月25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3月25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20年3月25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近两年（自2023年3月25日起）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的非中国电信项目发生施工类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且涉及人员死亡，或施工类较大及以上事故的；

（10）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1)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2) 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 (13) 为本询比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14)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5)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6)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7)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
- (18) 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得转包、分包。
-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响应。
- 2.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 4.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3月15日8时30分至2025年3月19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 4.2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询比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供应商注册”。
- 4.3 获取本询比文件不收取费用。

5. 响应文件的提交

-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3月25日08时30分。
- 5.2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询比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5.3 本项目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样品的递交

-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 。

7. 供应商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询比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加询比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CA证书，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西昌路767号

邮 编：234000

联 系 人：王老师

电 话： /

电子邮件： /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信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66号汇金大厦12A05室

邮 编：230031

联 系 人：李云、孙昕

电 话：18756037532

电子邮件：liyun.sh@chinaccs.cn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延中支行

账 号：602811158000004

9.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信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